

大葉大學餐旅管理學系實習服裝及器具採購辦法

104年5月19日餐旅管理學系系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餐旅管理學系(以下稱本學系) 為使本系實習服裝及器具之申購、使用及管理充分發揮教學效果，特訂定「大葉大學餐旅管理學系實習服裝及器具採購辦法」(以下稱本辦法)。

第二條 實習器具及服裝指提供實習及教學輔助用之服裝、器具及刀具等，以下分為二類：

(一) 刀具

(二) 實習服裝含廚師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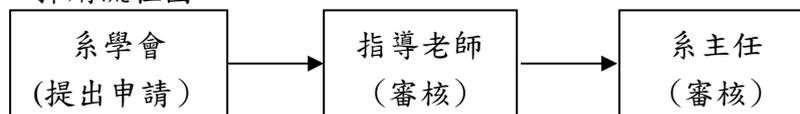
第三條 實習服裝及器具請購方式

一、實習服裝及器具由系主任會同各科目專業教師，在上學期開學前召開系務會議討論服裝、刀具樣式及規格，列出清單後送系學會統整採購之。

二、由系學會於上學期開學前兩周內負責聯繫廠商議價及採購。

三、各類實習器具及服裝採購案，系學會需依規定程序，分類整批採購、整批或分批進貨，並通知廠商於開學後兩週內送貨。

四、採購流程圖



第四條：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